扶风县新兴产业园130507地块详细图则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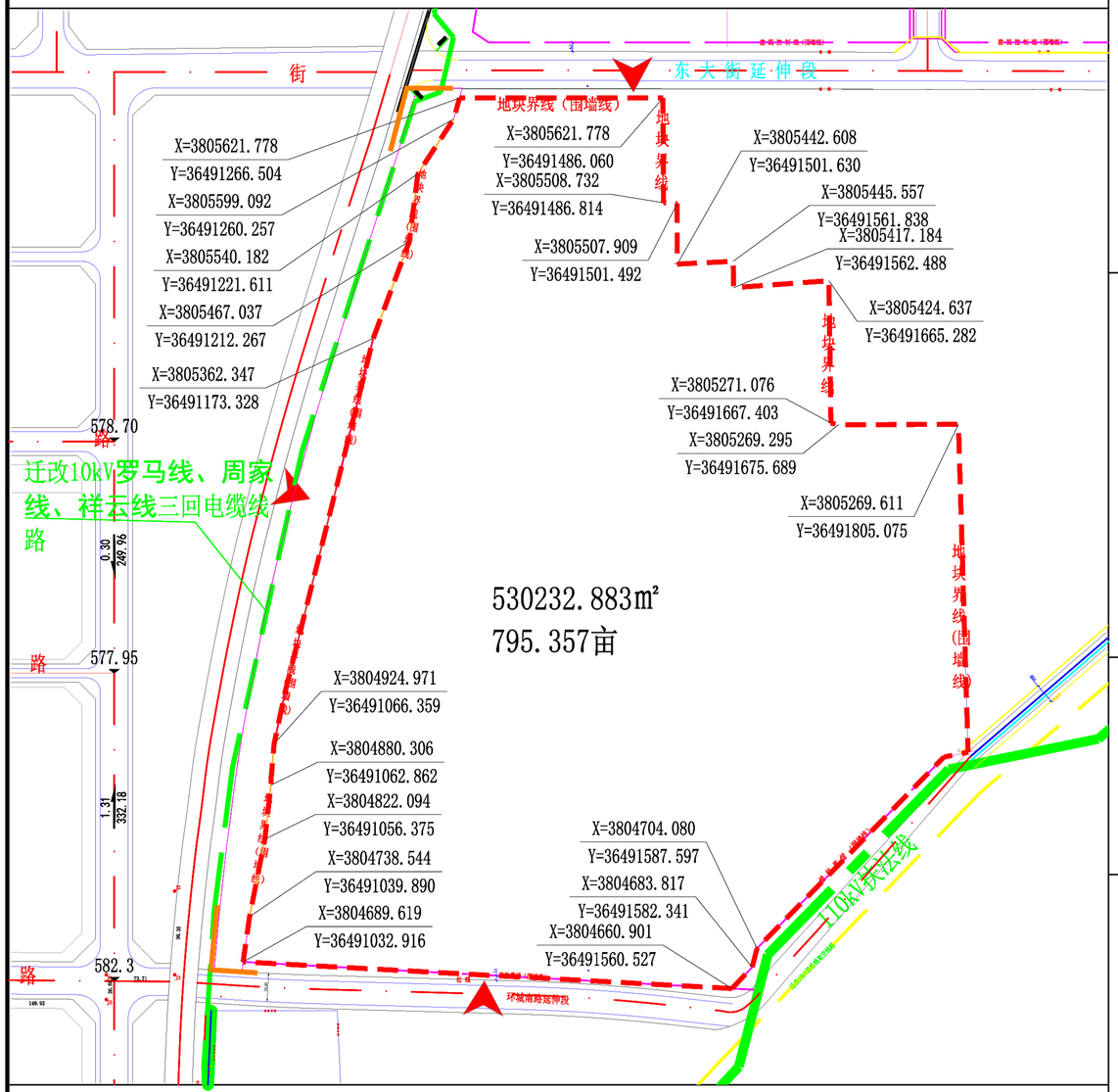

图例

- 地块编号 / 用地分类代码
- 城市道路
- 地块边界线
- 尺寸标注
- 地块界线
- 机动车禁止开口路段
- 道路交叉点标高
- 建议机动车出入口

扶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| 日期 | 2025.11

地块位置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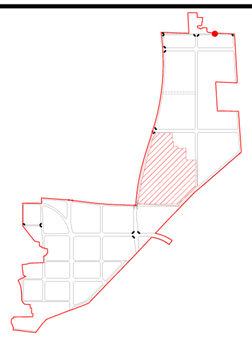

风玫瑰和比例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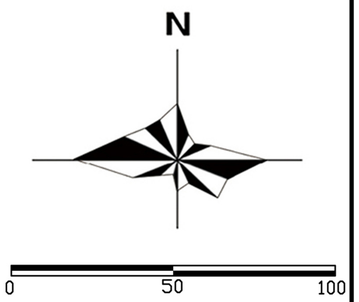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地分类代码	用地分类名称	用地面积（㎡）	容积率	建筑密度（%）	绿地率（%）	建筑限高（m）	配套设施	建设方式	备注
130507	1001	工业用地	530232.88	1.0-2.0	40-70	≤15	45	—	—	—

配套设施

设施类别	序号	设施名称	设施数量（个）	用地面积（㎡）	建筑规模（㎡）	规划状态	建设形式	规划建设要求
——	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	——

道路管控要求

道路名称	红线宽度	车道数量	断面形式	管控要素	管控要求
				开敞空间	公共空间以开放式复合功能为主，方便休闲活动。
东大街	40m	双向4车道	5+4+3+8+8+3+4+5	建筑高度	新建工业建筑高度不得超过45米。
法汤大道	30m	双向6车道	3+12+12+3	色彩材质	以工业为主，建筑立面宜使用浅、暖色系为主避免破碎化的建筑组合。
环城南路	30m	双向4车道	6+9+9+6	街道界面	以美观整齐的城市界面为主，路旁绿化以简洁乔木列植为主。

规划控制条文

1. 控制指标中用地性质、容积率、建筑密度、建筑限高、绿地率为强制性指标，必须遵照实施。
2. 各类建设用地可兼容性应符合建设用地可兼容性表的规定。
3. 用地指标计算应以用地红线为准，因地块详规坐标与实际放线坐标可能存在微小差异，实际用地面积以放线测量坐标为准。
4. 装配式建筑项目用地占比不低于16%，装配式建筑的面积占总建筑面积不低于20%。
5. 机动车车位：办公、实验楼0.8个/100㎡；宿舍0.3个/100㎡：仓库、厂房机动车位按0.2个/100㎡。
6. 非机动车车位配建：仓库、厂房按2个/100㎡，办公楼、实验楼按1个/100㎡配建。